

证券代码：000713

证券简称：国投丰乐

公告编号：2026-042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种业”）持有的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金种”或“标的公司”）6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果为依据。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投金种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国投种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国投种业将回避表决；本次交易需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国家出资企业）审议批准，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标的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变化及资产整合与协同发展低于预期等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统筹优化区域产业资源配置，强化公司在张掖地区优质制种基地的布局储备、资源获取和专业化运营管理能力，巩固和拓展西北区域市场，2026年6月25日，公司与国投种业签署了《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方式收购国投种业持有的国投金种6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3,376.482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国投金种控股股东，国投金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关联关系

国投种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投种业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情况

2026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杜黎龙先生、包跃基先生、刘静女士、张立阳先生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会议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国投种业需回避表决。

（四）其他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其他第三方有关部门的批准。

本次交易尚需经国投集团审议批准，交易标的所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已履行国投集团备案程序，其他股东已放弃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协议》的其他生效条件尚待满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0EDTW9H

成立时间：2023年9月26日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深海科技城招商科创广场一期 T2 栋 5 层 527-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杜黎龙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23年9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转基因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肥料生产（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谷物种植；豆类种植；土地整治服务；农业机械服务；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历史沿革

国投种业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由国投集团独资设立，自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主营业务情况

国投种业是国投集团的种业产业发展与专业化运营管理平台，战略定位为打造以生物育种为核心的“研育繁推”一体化种业科技平台，主要业务涵盖生物育种、种子育繁推、智慧农业等领域。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1,247.69	595,317.96
负债总额	175,889.78	150,183.26
净资产	445,357.91	445,134.69
项目	2026 年 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9,527.34	294,700.26
营业利润	-5,676.56	-4,644.77
净利润	-5,475.21	-5,767.04

（五）关联关系

国投种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38.46% 股权，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投种业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六）其他情况说明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投种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国投种业持有的国投金种 60%的股权。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702MAE3MLLH5C

成立时间：2024 年 11 月 6 日

注册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甘浚镇巴吉滩张掖国家玉米种子产业园办公楼 1 号楼 306 办公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登安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营业期限：2024 年 11 月 6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智能农业管理；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农业机械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转基因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肥料生产；农药零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2024 年 11 月国投金种设立，注册资金为 50,000 万元，其中：国投种业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张掖现代种业集团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现代种业”）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60.00
2	张掖现代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合 计		50,000.00	100.00

2025 年 1 月，国投金种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国投种业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450 万元，现代种业以现金同比例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国投金种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450.00	60.00
2	张掖现代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300.00	40.00
合 计		50,000.00	750.00	100.00

2025 年 11 月，国投种业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3,134.60 万元；现代种业以实物出资人民币 2,089.74 万元。国投金种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3,584.60	60.00
2	张掖现代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389.74	40.00
合 计		50,000.00	5,974.34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投金种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主要业务情况

国投金种地处全国重要杂交玉米制种基地甘肃省张掖市，主营业务为杂交玉米制种与种子产业互联平台开发，同时开展制种产业链相关技术研发与创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投金种已依法取得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B 类），投资建设了玉米果穗扒皮捡穗及果穗脱粒预清产线，果穗烘干产能 600 吨/天，小包装产能 20 吨/小时。

国投金种成立于 2024 年 11 月，2024 年未开展经营业务，2025 年正式经营，当期实现营业收入 3,295.47 万元，亏损 473.60 万元。

（四）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聘请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2026）审字 21100278 号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207.54	6,196.84
负债总额	815.04	789.16
应收账款	768.88	1,094.2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2.50	5,407.68
项目	2026 年 1 月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32.61	3,295.47
营业利润	-15.18	-480.17
净利润	-15.18	-47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4	-2,343.64

特别说明：2025 年，因国投金种制种生产业务刚起步，受玉米种子行业库存高企等市场环境的影响，市场化制种订单获取规模不足，当期经营出现亏损。

（五）标的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客户集中度

1. 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

国投金种主营杂交玉米制种与种子产业互联平台开发业务，依托制种代繁服务、制种田间管理数字平台运营实现收益。

2. 客户集中度

国投金种最近一年一期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2026 年 1 月	1	客户六	32.61	100.00

	合计		32.61	100.00
2025 年度	1	客户一	536.90	16.29
	2	客户二	515.78	15.65
	3	客户三	427.33	12.97
	4	客户四	300.00	9.10
	5	客户五	298.55	9.06
	合计		2,078.56	63.07

(六) 国投金种与国投种业及其关联方的经营往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向国投丰乐（张掖）种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0.00	300.00
向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0.00	275.00
收到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利息收入	0.00	0.95

国投金种与国投种业及其关联方的经常性经营往来主要是技术服务费、种子采购款等。截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国投金种在关联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1,446.81 万元。除此之外，国投金种与国投种业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其他经营性往来余额。

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投金种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七) 优先购买权情况

根据国投金种《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若股东向自身控制、控制自身或同受第三方控制的关联主体转让股权的，仅需事前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收到通知即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无需另行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国投金种股东会审议通过，国投金种其他股东自愿放弃本次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

(八) 其他情况

国投金种与公司之间无担保、财务资助、资金占用及委托理财等情形；国投金种亦无对外担保、财务资助行为。

国投金种股权权属清晰，无权利受限情形，成立至今经营合规，无重大违法违规、未决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投种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除前述“（七）优先购买权情况”事项外，国投金种《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交易对方国投种业经营稳定，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情况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以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并经国投集团备案的《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6〕8083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 评估基准日：2026年1月31日

2. 评估方法：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3. 评估结论：国投金种在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6,207.54万元，评估价值为6,272.10万元，增值额为64.56万元，增值率为1.0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815.04万元，评估价值为644.63万元，减值额为170.41万元，减值率为20.91%；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392.50万元，评估价值为5,627.47万元，增值额为234.97万元，增值率为

4.36%。

4. 评估增值原因

本次评估增值主要系非流动负债对应的政府补助无需偿还，评估减值 170.41 万元。

（二）交易价格合理性说明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投金种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974.34 万元，尚有 44,025.66 万元未实缴到位。本次评估未考虑该事项对转让股权事宜的影响。

本次交易价格以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后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国投种业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签署《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买方：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

（二）交易价格

双方确定，受让标的公司 60% 股权而应支付的全部对价为人民币 3,376.482 万元。

（三）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买方应在股权转让完成变更登记之日（以下简称“完成日”）后

10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股权转让对价的50%，即人民币16,882,410元，剩余50%的股权转让对价由买方于完成日起届满一年之日前10个工作日内支付。

（四）过渡期安排

本次交易过渡期为交易协议签署日至交易完成日。过渡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收益及净资产增值由买方按持股比例享有，合理经营性亏损由买方按持股比例承担。若因卖方违约、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标的公司亏损、资产减值等损失，相关损失由卖方全额承担。

（五）股权交割的前提条件

在买方向卖方支付全部付款前，卖方应向买方出具如下文件：

1. 卖方本次交易所需的所有内部批准和同意，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决议、国投集团审批决策文件；
2. 标的公司股东会就批准本协议项下之交易、修改标的公司章程所作的决议；
3. 标的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及买方受让股权后，概括承继卖方作为原股东，在标的公司发起人协议下约定的全部权利与义务的书面材料。

（六）股权交割安排

卖方督促标的公司于本协议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换发出资证明书、更新股东名册、办理工商股权变更登记等全部交割手续，并根据买方要求全程配合提供相关协助。

（七）完成日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在完成日后，标的公司股东在标的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60%

2	张掖现代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40%
	总 计	100%

双方确认，自完成日起，买方完整、无保留地承继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卖方与现代种业签署的《关于设立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之出资人协议》（“发起人协议”）项下的全部股东/出资人权利和义务，如表决权、分红权、知情权、剩余财产分配权、优先认购权及公司法与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部股东权利、标的股权剩余实缴出资义务，卖方就标的股权不再享有任何股东权利或承担任何股东义务。

根据《发起人协议》约定，出资人需按期足额履行认缴出资义务。国投金种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缴 5,974.34 万元，剩余未实缴出资需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以货币或非货币资产方式足额缴清，公司与现代种业将按照持股比例同步履行出资义务。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一）治理结构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投金种保持独立运营，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提名 3 人，现代种业提名 1 人，依法设职工董事 1 人，经民主程序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提名的候选人担任，并依法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公司提名 2 人，现代种业提名 1 人，召集人由公司提名的候选人担任。经理层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3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其中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提名，副总理由公司和现代种业各提名 1 人；其余人员通过市场化方式选聘。

（二）其他相关事项

本次交易系公司受让国投金种 60%股权，国投金种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保持存续，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债权债务重组等情况。国投金种办公场所向股东方现代种业租赁，合同一年一签；生产厂区所需厂房及土地使用权由股东方现代种业无偿提供。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与关联人间产生同业竞争，不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的独立性；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本次收购系公司围绕整体战略，为强化制种基地资源获取能力、扩充种子生产产能、完善西北地区业务布局的必要举措，同时有利于减少公司与国投金种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1.近年来，公司玉米制种面积呈快速增长态势，收购完成后有助于整合标的公司在张掖地区的资源，提升公司在当地优质制种基地的获取能力，进一步完善核心产区布局。

2.子公司张掖丰乐现有自有加工产能无法满足公司需求，超出部分需转运至外地加工线开展后续加工，通过统筹整合双方生产加工资源，可有效补齐张掖基地产能短板，缓解产能供给压力，为公司玉米制种业务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发展提供支撑，有利于提升制种产量、降低综合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3.可进一步提高自有基地自繁比例，强化亲本材料安全管控，提升供应链稳定性。

4.2026 年公司预计与国投种业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8,000 万元，其中与国投金种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约 6,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国投金种实际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为 630 万元，收购完成后将减少关联交易。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定价公允。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对张掖地区现有及本次交易新增的制种基地、生产线资源进行统筹规划与整合，通过优化生产流程与作业模式破解原有产能瓶颈；稳步压降制种成本、提升产能利用率，持续提高张掖制种基地整体生产加工效率与规模化经营水平。

本次交易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规定，公司将在并购完成日追溯调整前期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价格为 3,376.482 万元，交易价格与标的公司并购日净资产之间的差额冲减公司资本公积。交易完成后，短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将会增加。长期来看，伴随各项协同效应持续释放，有望进一步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对整体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国投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含受托管理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含金融服务）总金额为 1,150.16 万元，其中与国投金种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30.00 万元。发生的金融服务中，公司在国投集团所属的财务公司存款的每日最高余额 53,633.32 万元，在国投集团所属的财务公司贷款的每日最高余额为 10,700.00 万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会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种业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依托产能扩充与区域布局完善带来的产业协同效应，公司在玉米种业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有望得到进一步增强。未来，随着各项整合措施逐步落地实施，国投金种将成为公司参与行业市场竞争的重要组成部分，助力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经核查，本次交易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参与本次工作的审计、评估机构具备相应执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交易作价以备案后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收购国投金种 6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评估结果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保荐人对本次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法律意见

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以评估基准日为核查时点对本次交易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

1. 本次交易各方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 本次交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本次交易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前置程序，尚需履行决策、批准、备案等程序，在履行必要的决策及批准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意见书提及的相关备案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

十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 月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6）证审字 21100001 号）；
4.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6)第 8083 号）；
5. 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关于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7. 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8. 关于设立国投（张掖）金种科技有限公司之出资人协议；
9.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